罕政发〔2020〕13号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关于

调整镇临时救助评议小组的通知

各村、社区：

为了进一步完善我镇临时救助评议制度，对临时救助进行民主评议，经会议研究，决定成立罕台镇临时救助评议委员会组成人员，具体如下：

组 长：王 志（罕台镇党委书记）

副组长：苏永杰（罕台镇人大主席）

    吕国栋（罕台镇纪检书记）

    温 彪（罕台镇副镇长）

成 员：张建国

李燕萍

石 磊

袁 丽

    马飞雄

镇民主评议小组负责村、社区居民，申请临时救助的民主评议和审核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0年4月20日